

中国计量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及优秀专业实践奖励办法

(中量大〔2017〕2号)

为提高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，鼓励研究生撰写高质量学位论文，获得优秀专业实践成果，完成高水平科研业绩，根据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奖励项目

- (一) 浙江省硕士学位论文抽检成绩“优秀”；
- (二) 中国仪器仪表奖学金；
- (三) 全国工程硕士实习实践优秀成果获得者；
- (四) 校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；
- (五) 校级工程硕士实习实践优秀成果获得者。

二、奖励经费及使用

以上前四项奖励项目每项（篇）奖金 5000 元，第五项奖励每项奖金 3000 元，每年奖励经费由研究生院负责申请预算，专款专用。奖金的 20%用于奖励获奖研究生，其余 80%由获奖研究生第一指导教师支配，主要用于资助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、申请专利和参加学术会议等研究生教育相关经费支出。

三、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。

四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原《中国计量学院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奖励办法》（量院〔2010〕21号）同时废止。